



171012050352



# 检测报告

## TEST REPORT

编号: HY210519071

检测类别: 委托检测

---

样品类别: 废水

---

委托单位: 苏州市冷拉型钢有限公司

---



苏州环优检测有限公司

Suzhou Huanyou Testing Co.LTD

二〇二一年五月二十日



苏州环优检测有限公司

## 检测 报 告

委托单位	名称	苏州市冷拉型钢有限公司	联系人	徐工
	地址	高新区嵩山路 462 号	联系电话	15162422488
受检单位	名称	苏州市冷拉型钢有限公司	项目名称	苏州市冷拉型钢有限公司委托检测项目
	地址	高新区嵩山路 462 号		
样品类别	废水	样品来源	自采	
检测单位	苏州环优检测有限公司	采样人	李嘉显、刘子阳	
采样日期	2021.05.19	检测周期	2021.05.19-05.20	
检测目的	为苏州市冷拉型钢有限公司委托检测项目提供检测数据。			
检测内容	废水: pH 值、化学需氧量、氨氮 (以 N 计)、悬浮物、石油类, 共计 5 项。			
检测依据	见附表 1、附表 2。			
主要检测仪器	便携式 pH 计、电子天平、COD 恒温加热器、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、红外测油仪等。			
检测结果	1.检测结果见后附页; 2.本公司一般不提供结果判定, 仅提供参考标准限值, 除非客户要求并提供判定标准, 委托检测结果只代表检测当时污染物排放状况。			

编制:           审核:           签发:           

检测机构 (报告专用章)

签发日期 2021 年 5 月 20 日



苏州环优检测有限公司  
废水检测结果

采样日期			2021.05.19		
样品描述			微黄、透明、无味、无油膜		
检测点位			雨水排口		
采样时间			15:00	16:00	17:00
样品编号 (HY210519071)			WS0001	WS0002/WS0004	WS0003
检测项目	单位	检出限	检测结果		
pH 值	无量纲	/	7.86	7.53	7.62
悬浮物	mg/L	4	7	7	6
化学需氧量	mg/L	4	28	28	28
氨氮 (以 N 计)	mg/L	0.025	0.464	0.456	0.428
石油类	mg/L	0.06	0.73	0.75	0.78

附表 1:

检测项目	检测依据	方法检出限	主要检测仪器/型号	仪器编号
废水				
pH 值	《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》(第四版)(增补版) 国家环保总局(2002年) 3.6.2 便携式 pH 计法	/	便携式 pH 计/PHBJ-260F	SZHY-X-001-01
化学需氧量	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-2017	4 mg/L	COD 恒温加热器 /DL-701H	SZHY-S-021
悬浮物	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/T 11901-1989	4 mg/L	电子天平(万分之一) /ME204E	SZHY-S-022-5
氨氮(以 N 计)	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-2009	0.025 mg/L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/UV-6100BS	SZHY-S-008
石油类	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-2018	0.06 mg/L	红外测油仪/MAI-50G	SZHY-S-009

附表 2:

采样信息	采样依据	采样仪器名称/型号	仪器编号
废水采样	污水监测技术规范 HJ 91.1-2019	/	/

附表 3:

苏州环优检测有限公司 废水质量控制信息						
精密度质量控制报告						
检测点位	检测项目	单位	平行样结果		相对偏差(%)	参考质量控制(%)
			样品值	实验室内平行样品值		
雨水排口	化学需氧量	mg/L	27.7	28.3	1.1	≤10
	氨氮(以 N 计)	mg/L	0.4595	0.4682	0.9	≤15
检测点位	检测项目	单位	平行样结果		相对偏差(%)	参考质量控制(%)
			样品值	现场密码平行样品值		
雨水排口	化学需氧量	mg/L	29	28	1.8	≤10
	氨氮(以 N 计)	mg/L	0.462	0.451	1.2	≤15
质量控制参考依据: 化学需氧量参考《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》(HJ 828-2017) 标准; 氨氮(以 N 计) 参考《关于印发<江苏省日常环境监测质量控制样采集、分析控制要求>的通知》(苏环监测(2006)60号)附表 1 标准。						
准确度质量控制报告						
自配质控样	检测项目	单位	质控检测值	质控样标准值		
	化学需氧量	mg/L	31	30±3		
加标回收	检测项目	单位	加标回收率	回收率合格范围	参考依据	
	氨氮(以 N 计)	%	97.5	95~105	关于印发<江苏省日常环境监测质量控制样采集、分析控制要求>的通知(苏环监测(2006)60号)附表 1	

\*\*报告正文结束\*\*